

文件编号	SS-EMS-02-009	版本	B	受控状态	
页数	1/2	生效日期	2005/4/15		
标题	环境监测及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				
<p>1-0 目的 对环境因素及环境管理体系进行监测，并对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执行情况 及合规性进行评价，确保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p> <p>2-0 适用范围 适用于对相关环境因素及环境管理特性的监测并对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执 行情况及合规性进行评价。</p> <p>3-0 职责</p> <p>3.1 管理代表负责环境监测及合规性评价工作。</p> <p>3.2 管理代表负责组织协调工厂当地的环境监测活动及合规性评价。</p> <p>3.3 各部门配合执行环境监测工作。</p> <p>4-0 程序</p> <p>4.1 本公司应每年至少一次对相关环境活动进行监测及评价本公司对适宜的法律 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循情况。</p> <p>4.2 主要包括以下活动： A) 重大环境因素绩效。 B) 目标和指标的符合性。 C) 环境管理方案的执行情况。 D) 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符合性。</p> <p>4.3 重大环境因素的监测及合规性评价，主要以两种方式进行： A) 聘请国际/国家/地区法定有资质的监测机构进行监测及合规性评价。 B) 自行监测。</p> <p>4.4 自行监测时，需注意： A) 检测人员需接受相应培训。 B) 编制相应的操作指导书。 C) 监测设备必须经过国际/国家/地区法定检测机构的校准。</p>					

编制		审核		审批	
文件编号	SS-EMS-02-009	版本	B	受控状态	
页数	2/2	生效日期	2005/4/15		
标题	环境监测及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				

- 4.5 监测结果应予以记录，并加以保存。
- 4.6 发现异常时，应参照《纠正预防控制程序》执行。
- 5-0 参考文件：
 《纠正预防控制程序》
 《环境记录控制程序》
- 6-0 参考记录：
 环境监测报告
 环境监测记录

编制		审核		审批	
----	--	----	--	----	--

环境监测及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

文件编号：	SS-EMS-02-009
文件版本：	B
原版发行日期：	2000-6-1
再版发行日期：	2005-4-15
持有人：	
总页数（含封面）：	3

标准志成集团有限公司

写字楼：香港柴湾康民街2号康民工业中心1501室

电话：(852) 2889 2373

传真：(852) 2889 2647

工厂：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九乡管理区

电话：(769) 7739088

传真：(769) 7739089